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概论》出版座谈会在北京召开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概论》出版座谈会2月24日在京召开。与会代表结合《概论》主要内容，交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的认识和体会。

会议认为，《概论》是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的权威辅助读物。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是一个逻辑严密、内涵丰富、系统全面、博大精深的科学体系，是对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党建理论体系的继承发展，构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党建篇”。在这一重要思想的科学指引下，我们党成功开辟百年大党自我革命新境界，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为世界政党建设提供了重要借鉴。

会议指出，要以学好用好《概论》为契机，进一步把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领会深、把握准、落到位，深刻领会其科学体系、理论品质和实践指向，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不断深化体系化研究、学理化阐释，深刻把握这一重要思想蕴含的深刻道理、透彻学理、深邃哲理。要坚持用这一重要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推进党建研究高质量发展，以党建研究新成果推进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座谈会由全国党建研究会举办，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各省市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建研究会（学会），部分中管企业、高校有关负责同志，党史党建专家代表参加座谈会。

最高法发布严惩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典型案例以案释法 坚决遏制电诈犯罪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记者罗沙）最高人民法院24日发布7件人民法院审结的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典型案例，充分发挥典型案例警示、教育、指引作用，展现人民法院坚决遏制此类犯罪多发高发态势的决心和举措。

这7个案例包括：被告人黄某等3人诈骗罪，被告人杨某等3人诈骗罪，被告人肖某等2人诈骗罪，被告人朱某民诈骗罪，被告人余某诈骗、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等案，被告人刘某等3人诈骗、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等案，被告人申某涛等15人诈骗、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等案。

据悉，人民法院严惩电信诈骗犯罪首要分子，严惩为境外电信诈骗犯罪集团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的“蛇头”。在被告人黄某等3人诈骗罪，被告人余某诈骗、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等案中，4名被告人出境组建

电信诈骗集团，均系首要分子，余某还组织众多人员出境实施犯罪，均被依法顶格判处无期徒刑。被告人杨某等3人诈骗罪中，杨某曾因实施电信诈骗犯罪被判刑，又重操旧业被依法严惩。

近年来，有的诈骗组织采用多种手段拉拢、引诱未成年人、在校学生作为实施犯罪的“工具人”，或者针对未成年人、在校学生实施诈骗。被告人肖某等2人诈骗罪中，被告人招募、利用未成年人实施电信诈骗。虽然2人系从犯且到案后坦白罪行，仍被法院从重处罚，以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四年六个月。

同时，人民法院最大限度为受骗群众挽回经济损失。在被告人申某涛等15人诈骗、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等案中，人民法院促使申某涛积极退赃退赔，连同查扣在案的赃款及时发还被骗群众。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调水突破700亿立方米惠及河南河北天津北京近1.14亿人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记者从中国南水北调集团了解到，截至24日，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累计调水突破700亿立方米，惠及河南、河北、天津、北京近1.14亿人，为沿线26座大中城市200多个县（市、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水资源支撑。

中国南水北调集团中线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通水十多年来，受水区范围不断扩大，受益人口逐年增长。其中，北京城区

利用南水的比例已提高至近80%；天津南水的供水范围已覆盖16个行政区中的15个，并通过农村饮水提质增效等工程将城市供水延伸至农村。

水质方面，南水北调中线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Ⅱ类标准及以上。

生态补水方面，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持续推进河湖生态补水，助力华北地区地下水超采问题有效缓解，使漳沱河、永定河、大清河等华北主要水系先后实现水流全线贯通。

保定市无线电监督执法局：以作风建设新成效筑牢电磁空间安全防线

保定日报讯（通讯员李慧）电波无形，管理有道。2024年以来，保定市无线电监督执法局持续加强频率台站规范化管理，提升电磁空间安全保障能力，保障首都和雄安新区电磁环境安全，以高效的无线电管理和优良的空中电波秩序，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月18日，保定无线电监督执法局召开机关作风建设工作会议，将2025年定为“作风建设提升年”，坚持党建引领，对标推进新型工业化重点任务，科学管理频谱资源，筑牢电磁环境安全，持续推进工作规范、服务保障提升、队伍作风优化。

该局科学配置频谱资源，支持公众移动通信系统5G-A频谱资源创新利用，雄安新区6G规模应用示范网建设，服务中国卫星、中国北斗等无线电网创主体发展和企业数字化转型；保障电磁空间安全。落实首都地区无线电安全工作要求，保障航

空、铁路、水上、广播等频率使用，协同做好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80周年活动无线电安全保障，做好春运、“两会”、马拉松赛事等活动和赛事的无线电保障，配合职能部门做好高考、公务员录用等八大类重要考试无线电保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加强日常监测和专项监测，及时排查处置干扰，严打非法设置、使用FV设备行为，减少对军地重要无线电业务、重要无线电台（站）的有害干扰，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加强无线电发射设备上销售监管，打击治理“黑广播”“伪基站”等非法用频设台行为。

白洋淀大道全线通车，拉近主城区与雄安新区的时空距离。特别是作为雄安新区重要运输通道的容易线、安大线建成通车，在服务支持保障雄安新区建设的同时，也缓解徐水周边道路交通压力。

未来谋划更加长远，在全力推动形成多节点、网格化交通网络的同时，2025年，

（上接A1版）G112大红门至易县涞源界段、S225廊涿高速东湾连接路北延、G230京冀界至码头镇段相继完工……保定多处对接京津的交通“大动脉”和“毛细血管”的“梗阻”被打通，方便三地群众往来，为京津冀协同发展深入提供交通保障。

保定仍将全面扩大交通运输投资。在公路方面，继续推动京雄高速二期项目建设，加快建设S524、S603等多条雄安对外骨干路网，配合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加快推进108新线高速河北段、涿宝路新线高速河北段等项目前期工作。在水运方面，保定也积极筹划保障津水运航道规划建设。

共绘发展图，让京津冀民生底色“越来越浓”

不仅仅是高铁、公路，近年来，环京“定制快巴”等创新出行方式，也为京津冀三地居民拓展工作生活圈提供新选择。

2024年5月27日，涿州至北京通勤

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

——中央一号文件释放重农强农强烈信号

□新华社记者 古一平 胡璐 王靖

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23日发布，锚定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建设农业强国目标，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三农”工作作出系统部署，向全党全社会释放重农强农的强烈信号。

围绕粮食安全、农民增收等热点问题，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韩文秀表示，向全党全社会释放重农强农的强烈信号。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四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节粮减损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增产，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形成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四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节粮减损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增产，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形成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四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节粮减损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增产，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形成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四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节粮减损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增产，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形成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四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节粮减损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增产，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形成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四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节粮减损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增产，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形成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四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节粮减损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增产，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形成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四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节粮减损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增产，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形成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四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节粮减损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增产，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形成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四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节粮减损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增产，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持续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形成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的社会风尚。

“耕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根本。”韩文秀表示，中央一号文件从严守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管住耕地用途等方面作出重点部署，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热一点：如何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我国粮食总体上仍处于供求紧平衡状态，抓粮食生产不能松劲懈怠。”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韩文秀表示，持续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一是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要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在大面积提单产上，进一步扩大粮食单产提升工程实施规模，加大高产高效模式集成推广力度。

二是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要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提升农业科技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大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等。

三是要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要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面向整个国土

资源，全方位多途径拓展食物来源，让老百姓的餐桌更加丰富，吃得更加健康、更有营养。

中央一号文件统筹部署了乡村建设和治理重点任务，着力推动乡村面貌由表及里、形神兼备地全面提升。

“乡村振兴既要塑形，也要铸魂，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要一起抓。”祝卫东说，要提升乡村规划建设水平。“乡村建设不能平均用力。”他说，要顺应人口变化趋势，合理确定村庄建设重点和优先序，探索具有地域特色的乡村建设模式。

他表示，乡村建设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统筹考虑地方财力、农民需要和接受程度，重点突出一个“实”字，集中力量办成一批农民群众急需急盼的实事，坚决反对搞花架子、形象工程。

“热一点：如何切实保障农民利益增收？”

“我国是全球第一大农产品进口国，农产品进口是减轻资源环境压力、弥补供需缺口、平衡贸易关系的重要途径。中央一号文件强调，完善农产品贸易与生产协调机制。综合施策推动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价格保持在合理水平，稳定市场供需。”

“目前有关部门正在采取一揽子措施促进肉牛、奶牛等行业纾困，下一步随着政策持续发力，生产经营状况会有望好转。”中央财办副主任、中央农村办主任祝卫东说。

如何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祝卫东说，文件着重从着力发展富民产业和促进农民工稳岗就业增收两方面，部署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他表示，现在到县域就业、回老家创业的农民工越来越多，文件强调发展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扩大以工代赈项目实施规模，在重点工程项目和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推广以工代赈，促进农民就近就业增收。

“热一点：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如何走实？”

“热一点：农村高额彩礼怎么破？”

祝卫东表示，乡村振兴既要塑形，也要铸魂，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要一起抓。“针对高额彩礼问题，既要结合实际拿出约束性规范和倡导性标准，也要加强对农村适婚群体的公益性婚恋服务和关心关爱。”他说，群众思想观念、生活方式转变需要有个过程，农村移风易俗要避免用急风骤雨、“一刀切”的办法硬干蛮干，而是要常抓不懈、绵绵用力，德润人心、化风成俗。

中央一号文件对持续整治人情攀比、大操大办、厚葬薄养、散埋乱葬等突出问题提出了明确要求。祝卫东表示，关键是把群众工作做实做到位，把道理讲清楚，既要坚决对不良风气说不，又要帮着农民想出路、找办法。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审稿拟增加规定 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

见情况看，各方面对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高度认同，对草案充分肯定，普遍认为：草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体现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对于全社会稳定预期、振奋信心、凝聚力量，激发民营经济发展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尽快审议出台。

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地方、企业、社会公众提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建议进一步突出法治的保障作用，充实完善相关内容。对此草案二审稿中增加规定：一是，根据立法法的规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属于审判、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解释，不溯及既往，但为了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和利益而作的特别规定除外；二是，针对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应当尽可能合并或者纳入跨部

门联合检查范围；三是，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

2024年12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随后，法律草案广泛征求社会意见。从常委会审议和征求意见

情况看，各方面对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高度认同，对草案充分肯定，普遍认为：草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体现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对于全社会稳定预期、振奋信心、凝聚力量，激发民营经济发展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尽快审议出台。

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地方、企业、社会公众提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建议进一步突出法治的保障作用，充实完善相关内容。对此草案二审稿中增加规定：一是，根据立法法的规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属于审判、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解释，不溯及既往，但为了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和利益而作的特别规定除外；二是，针对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应当尽可能合并或者纳入跨部

门联合检查范围；三是，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

2024年12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随后，法律草案广泛征求社会意见。从常委会审议和征求意见

情况看，各方面对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高度认同，对草案充分肯定，普遍认为：草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体现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对于全社会稳定预期、振奋信心、凝聚力量，激发民营经济发展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尽快审议出台。

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地方、企业、社会公众提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建议进一步突出法治的保障作用，充实完善相关内容。对此草案二审稿中增加规定：一是，根据立法法的规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属于审判、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解释，不溯及既往，但为了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和利益而作的特别规定除外；二是，针对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应当尽可能合并或者纳入跨部

门联合检查范围；三是，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

2024年12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随后，法律草案广泛征求社会意见。从常委会审议和征求意见

情况看，各方面对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高度认同，对草案充分肯定，普遍认为：草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体现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对于全社会稳定预期、振奋信心、凝聚力量，激发民营经济发展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尽快审议出台。

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地方、企业、社会公众提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建议进一步突出法治的保障作用，充实完善相关内容。对此草案二审稿中增加规定：一是，根据立法法的规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属于审判、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解释，不溯及既往，但为了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和利益而作的特别规定除外；二是，针对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应当尽可能合并或者纳入跨部

门联合检查范围；三是，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

2024年12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随后，法律草案广泛征求社会意见。从常委会审议和征求意见

情况看，各方面对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高度认同，对草案充分肯定，普遍认为：草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体现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对于全社会稳定预期、振奋信心、凝聚力量，激发民营经济发展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尽快审议出台。

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地方、企业、社会公众提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建议进一步突出法治的保障作用，充实完善相关内容。对此草案二审稿中增加规定：一是，根据立法法的规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属于审判、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解释，不溯及既往，但为了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和利益而作的特别规定除外；二是，针对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应当尽可能合并或者纳入跨部

门联合检查范围；三是，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

2024年12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随后，法律草案广泛征求社会意见。从常委会审议和征求意见

情况看，各方面对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高度认同，对草案充分肯定，普遍认为：草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体现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对于全社会稳定预期、振奋信心、凝聚力量，激发民营经济发展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尽快审议出台。

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地方、企业、社会公众提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建议进一步突出法治的保障作用，充实完善相关内容。对此草案二审稿中增加规定：一是，根据立法法的规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属于审判、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解释，不溯及既往，但为了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和利益而作的特别规定除外；二是，针对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应当尽可能合并或者纳入跨部

门联合检查范围；三是，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

2024年12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随后，法律草案广泛征求社会意见。从常委会审议和征求意见

情况看，各方面对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高度认同，对草案充分肯定，普遍认为：草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体现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对于全社会稳定预期、振奋信心、凝聚力量，激发民营经济发展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尽快审议出台。

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地方、企业、社会公众提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建议进一步突出法治的保障作用，充实完善相关内容。对此草案二审稿中增加规定：一是，根据立法法的规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属于审判、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解释，不溯及既往，但为了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和利益而作的特别规定除外；二是，针对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应当尽可能合并或者纳入跨部

门联合检查范围；三是，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